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

地字第 610327202400016 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用地单位

宝鸡广盛核兴新能源有限公司

项目名称

中广核陇县一期100MW农光互补发电项目

批准用地机关

陇县自然资源局（陇县不动产登记局）

批准用地文号

陇（2024）陇县不动产权字第0000399号

用地位置

该项目位于新集川镇新集川村，北临水沟，其他三面均临十组耕地。

用地面积

用地面积16.15亩（10767平方米）

土地用途

工业用地

建设规模

建筑密度为16.26%，容积率为19.1%，绿地率为6.05%。

土地取得方式

出让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- 项目备案确认书（项目代码：2202-610327-04-01-788916）；
- 不动产权证书（陕（2024）陇县不动产权第0000399号）；
- 总平面图；
- 规划设计条件书（陇自然资源局（2023）151号）；
- 土地勘测定界技术报告书（陕地三测（2022）058号）。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用地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准予使用土地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而占用土地的，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